

##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余景选）作为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有关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个人简历

本人余景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71 年 9 月出生，博士学历，1993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副教授，现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开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曾任巨匠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也没有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与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其中本人任期内共召开 3 次董事会，1 次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人对任期内董事会提交的全部议案均投以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报告期内，本人出席董

事会及股东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25 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余景选	3	3	0	0	否	1

2025 年度，本人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了任期内所有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所有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 1、审计委员会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2025 年度，本人组织召开了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内审计划、内审工作报告等。利用专业知识与经验，对相关议案进行认真仔细的审议，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有效地履行了职责。

### 2、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内未召开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

###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任期内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三）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股东会、董事会、现场考察调研等形式到公司进行现场工作，全年现场工作时间为 10 天。通过走访，全面深入了解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积极与公司管理层和外审机构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重点对公司的管理现状、内控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公司业务经营的合规性，监督信息披露控制和程序的执行及其有效性，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的支持。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仔细审阅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阅工作完成情况、审阅主要事项等进行了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报告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就审计的总体策略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

#### **(五)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通过参加股东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 履职学习情况**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颁布的相关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并参加了独立董事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以不断强化对公司和投资者权益保护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保护的意识。

#### **(七)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经营管理层及董事会秘书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及时汇报公司的生产经营、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征求、听取本人的意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配合本人行使职权,及时对本人的疑问进行解答,为本人的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大力的支持。

#### **(八) 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

- 1、未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的情况;
- 2、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
- 3、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4、未有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 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二) 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不适用

**(三)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不适用

**(四)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五) 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六) 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启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启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 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八)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考核、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十) 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不适用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

不适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本人以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自2025年5月到任以来，本人在与前任独董顺利交接的基础上，通过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对公司重大事项实施了有效的核查与监督。在履职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充分的配合，保障了本人独立董事职能的有效发挥。展望未来，本人将继续保持独立性，积极参加董事会各项工作，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建言献策。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继续坚持规范化管理，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页无正文，为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余景选

（签署）：\_\_\_\_\_